

交通部公路總局嘉義區監理所 104年第2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

壹、時間：104年12月30日（星期三）下午14時

貳、地點：本所3樓第1會議室

參、主持人：劉所長英標

記錄：孫玉玲

肆、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

首先感謝總局長官簡主任，還有本所法律顧問李律師蒞臨參加會議，政風就像今年我們局長所講到四安裡面的，廉政安全是很重要的一環，各位在104年做了很多事情，而且我們公路監理是便民服務的機關，與民眾權利息息相關，難免會有一些民眾交互之間的衝突，或者是要面對的問題，透過今天的廉政會報，對於以前面臨的問題及未來可能會接觸到的事務，透過廉政會報來做一個討論，我還是感謝總局長官簡主任親自蒞臨指導，還有李律師的協助，預祝大家新的年度新春愉快、閤家平安、萬事如意，謝謝大家。

陸、上級長官暨外聘委員致詞

政風室簡主任正坤：

所長、李委員、副座、各位同仁大家午安，今天很高興來參加貴所的廉政會報，監理業務繁雜、瑣碎，是為民服務的工作，真的很辛苦，所謂「人在公門好修行」，希望大家抱持同理心為民服務。法務部委託辦理的廉政民意調查，監理機關歷年排名都在前面，103年排名第2名，這都是同仁努力的成果；雖然最近某工程處發生風紀狀況，但工程品質抽測並沒問題，應只是個人不當行為。嘉義所104年都沒發生政風狀況，已經樹立機關廉潔形象，請大家繼續保持，以達到局長指示「廉安」、「工安」、「資安」及「交安」目標。

外聘委員李律師建忠：(略)

柒、歷次會議主席裁(指)示及決議事項辦理情形：略(詳會議資料)

- 一、項次 10302-1：請麻豆站重新對於是否恢復「下坡踩離合器需扣分」乙案，於監理會報中提出。另「麻豆監理站考檢驗作業簡政防弊創新作為」乙案，請麻豆站重新研擬，如經監理會報核可(即「下坡踩離合器」恢復扣分)，由麻豆站試辦並邀集各站觀摩。

主席裁(指)示：本案解除列管。

- 二、項次 10302-4：請林副所長率自裁課、秘書室及政風室一同會勘，檢視所、站後線主管處增設警民連線系統裝置及於各窗口處，增設近距離錄影設備(兼具錄影及錄音)之需求，並同步處理之。

車管課吳委員至哲補充報告：

本課前已購置三支隨身型錄音錄影設備，擬不再採購其他設備。

主席裁(指)示：本案解除列管。

- 三、項次 10401-3：為維護本站辦公區與廳舍安全，提升本站現有錄影監控設施及網路資訊化效能，使本站動態安全能即時監控及提供相關便民服務措施，以提升監理機關安全及服務效能。

主席裁(指)示：雲林站及麻豆站如有需求可提報，由秘書室自行列管，本案解除列管。

- 四、項次 10401-4：總局監理會報中檢討本所聯稽路檢勤務對已註銷之車輛仍行駛道路之攔查數偏低乙案，奉所長指示研究可行之輔助方法，以創新之作為提升攔查績效，建議有所規劃以求改善。

主席裁(指)示：請資訊室安排所本部、新營站、嘉義市站

「機動式車牌辨識系統」裝機及運轉之演練，讓同仁熟悉機器操作，以提升註銷車輛攔查績效，本案解除列管。

捌、秘書單位工作報告：

一、上級機關重要政風工作指示事項（略，詳會議資料）

外聘委員李律師建忠：

之前廉政會報都有提到，如收受財物皆應登錄，貴所在這方面業務應該都做得不錯。

政風室簡主任正坤：

有關開標主持人洩漏底價，係屬洩露國防以外的秘密，絕大多數都不是故意的，但目前政風單位的作法是會函報上級單位轉報廉政署，原則上廉政署會立案瞭解，最後不管有沒有法律責任，都必需走完程序，因此請大家要注意。另有關本局及所屬機關人員自 105 年起，每年至少需參加 1 小時以上的廉政課程，希望是務實有效，而不是為辦而辦，總局政風室也會另外分北中南辦理；如果是數位學習課程，建議亦可研議酌採集中人員統一播放，由個人上網學習，效果可能比較不好。

主席裁（指）示：

1. 請開標主持人依政府採購法規定，注意底價之保密。
2. 查核委託廠商若遭受不當干擾，擬於工作圈納入議題，提出對不願查核的委託單位，不再予以續約。
3. 請車管課擬訂代檢廠交互稽核計畫，並排定輪動表，必要時召集轄站開會。
4. 餘參照辦理。

二、本所政風工作執行情形（略，詳會議資料）

政風室簡主任正坤：

有關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查，在定期申報期限截止後至抽籤前仍可補正資料，因此總局政風室會請各機關政風室再提醒申報義務人檢視申報資料之正確性及有無需補正，避免申報不實遭裁罰。

主席裁（指）示：洽悉。

三、近期發生之政風案例（略，詳會議資料）

外聘委員李委員建忠：

此案例係在經辦業務的機會，圖利廠商並收受賄賂的情形，對我們監理單位來說，查核相關業務如車輛檢驗抽查，會不會洩露抽查日期，在抽查時會有放水的情形，我看各項防弊措施都很好，制度上不會發生此情形。

政風室簡主任正坤：

這案例與監理機關相關者，大概就是執行代檢廠或駕訓班督導查核時，應依規定辦理，不要有通風報信情事，希望大家多注意。

主席裁（指）示：

1. 查核代檢廠及駕訓班之行程，應注意保密之規定。
2. 請持續推動代檢廠交互稽核，分為所本部、雲林站、麻豆站及臺南站四轄管代檢廠區域，並由政風單位會同稽核，每月至少會同一次以上。。

四、下次會議「廉政推動執行情形」專題報告提報單位

主席裁（指）示：

下次會議「專題報告」提報單位為運管課，「提案討論」提報單位為東勢分站、主計室及政風室。

玖、專題報告：

臺南站提報「採購共同供應契約額外項防弊精進作為」。（略，詳會議資料）

總局政風室簡主任正坤：

有關市場訪價部分，用意是要瞭解市場行情，但是要特別注意，不要發生找同一家廠商提供3家報價單情形；另外一般小額採購，大多僅請廠商報價，就以報價單簽辦完成採購程序，其實如果機關有一些約定、要求，也可以簽訂簡單契約，如要求保固期等，以維護機關權益。某機關曾發生查核委外人力派駐情形，派駐代表為求合格，竟偽簽未到班者姓名，最後判緩刑並支付公

益金，監理機關常有委外人力，請多加注意並向廠商宣導。

外聘委員李律師建忠：

在採購方面誠如本次專題報告，報價、履約、驗收過程，三階段嚴格把關，比較不會有弊端。實務上，驗收過程驗收人員疏忽或流於形式，查核後發現問題，驗收人員易吃官司。經辦人員如發現廠商報價階段，有明顯低價的情形，大概更正之後弊端的情形，就會比較少。驗收時應依契約規範，仔細驗收才不會發生問題，契約條款訂定比較詳細規定及罰責方面，在個案上可以再做一個檢討。

主席裁(指)示：環境清潔、公庫及強制執行勞務委外等採購案，分段查驗時部分採現場會勘，總驗收時主驗人員盡量實體驗收。

拾、提案討論：

提案一（稅費管理課提案）

案由：為避免汽燃費移送強制執行中案件因同仁不諳標準作業流程，更改催繳檔送達狀態，以致於程式執行「逾刪」時刪除部分年度欠費，爰會請資訊室挑檔產生「本費移送強執後-遭監理人員撤達-且被系統自動逾刪」清冊，以利即時稽核，並防杜有心人士利用。

說明：略（詳會議資料）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人事室提案）

案由：為加強防範並避免違法兼職情事發生，各單位應加強宣導人事兼職案件依規定辦理並確實造冊列管案。

說明：略（詳會議資料）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政風室提案）

案由：請各級主管及承辦人員如遇業者致贈現金或禮券等，直接交由政風室處理，並確實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所定辦理登錄報備作業，請審議。

說明：略（詳會議資料）

總局政風室簡主任正坤：

提案三內容是廉政署 103 年 1 月 24 日函釋有關政風機構處理受贈財物作法，現行作法是已逾正常社交禮俗或公務禮儀，或與公務員之職務間具有利害關係或對價關係者，各政風機構都必須陳報上級轉報廉政署審查，不論最後致贈人有無法律責任，都必須完成程序，甚至會被傳訊，因此請多加宣導，以杜絕民眾及業者餽贈，並避免困擾。

決議：請同仁遇有廉政倫理登錄事件，確實依規範辦理登錄，本案照案通過。

拾壹、臨時動議：

無。

拾貳、上級指導：

總局政風室簡主任正坤：

廉政會報資料內容如涉及維護業務，建議以後改列入維護會報資料，另機關執行稽核作業或行政透明措施等與廉政相關作為，都可納入廉政會報資料內；最近總局要推舉廉潔正直楷模，希望能多推薦優秀同仁參加選拔，另外至各站視察及出差時，不要接受飲宴招待，以維持廉潔風氣。最後請各位要特別注意與業者的分際要拿捏清楚，不要有不當接觸，今天很高興參加會議，在此也謝謝大家一年的辛苦。

拾參、主席結論：

大家很辛苦，尤其感謝政風室準備這麼齊全資料，還有相關參與提案的單位，謝謝大家。

拾肆、散會：下午 4 時 10 分。